

# 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3-GC-0713)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125.94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郑发大运河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总投资约 21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约 167.6 公顷，包括景区基础建设工程、景区绿化和配套公用工程等。其中基础设施工程包括：景区游客服务中心、惠济桥村建筑改造、游客集散中心、景区展示中心、游客驿站、智慧停车场、景区标识工程、景观小品、景区游路、土方工程、景区特色园区； 配套公用工程包括：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弱电信息化工程及周边市政道路工程等（详见设计任务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且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2 资质条件：投标人需同时具备①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资质；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桥梁、给水、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③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④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中备案且资信等级为乙级及以上；

3 项目管理人员要求：

3.1 投标人拟派的设计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设计负责人须是本单位人员，有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连续一年以上的社保证明及有效的劳动合同；

3.2 投标人拟派的勘察负责人具有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和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勘察负责人须是本单位人员，有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连续一年以上的社保证明及有效的劳动合同；

#### 4 业绩要求:

4.1 企业业绩要求: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

4.2 勘察负责人业绩要求: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

4.3 设计负责人业绩要求: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

#### 备注:

(1) 企业类似业绩指: ①单个项目总建筑面积 $\geq 4.8$  万 $m^2$ 的工程勘察业绩; ②城市景观工程(含公园)、园博园、花博园、绿博园等单个项目总面积 $\geq 100$  万 $m^2$ 的设计业绩;

(2) 勘察负责人类似业绩指: 单个项目总建筑面积 $\geq 4.8$  万 $m^2$ 的勘察业绩。

(3) 设计负责人类似业绩指: 城市景观工程(含公园)、园博园、花博园、绿博园等单个项目总面积 $\geq 100$  万 $m^2$ 的设计业绩。

(4) 企业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 勘察负责人业绩、设计负责人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 且在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中需体现该负责人的姓名,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业绩可以重复。

5 财务要求: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应提供第三方出具的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应提供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依法免税企业, 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6 信誉要求:

6.1 企业财务状况良好,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自行承诺, 加盖公章有效);

6.2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 通过“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法定代表人、拟派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并提供查询网页, 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网页须显示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 7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 2 个，每个联合体成员须为一个独立法人单位。

(2) 联合体成员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其他方应全权委托联合体牵头人，以联合体牵头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牵头人应是设计单位，联合体成员应是勘察单位。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法律责任。

(3) 联合体应当具备本招标项目要求的相应资格条件，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成员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注 以上内容及投标文件中内容要求投标人盖章的如为联合体单位投标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8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

## 七、其他

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已由郑发改审农经（2023）87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河南郑发大运河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郑州汴河遗址景区项目勘察设计；

2.2 招标编号：23-GC-0713；

2.3 建设地点：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东至规划丰硕街（含），西至规划丰沛街（含），北至绿城路，南至北四环辅路；

2.4 投资规模：项目总投资约 21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约 167.6 公顷，包括景区基础建设工程、景区绿化和配套公用工程等。其中基础设施工程包括：景区游客服务中心、惠济桥村建筑改造、游客集散中心、景区展示中心、游客驿站、智慧停车场、景区标识工程、景观小品、景区游路、土方工程、景区特色园区； 配套公用工程包括：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弱电信息化工程及周边市政道路工程等（详见设计任务书）；

#### 2.5 招标范围：

工程勘察：本项目范围内建筑、市政道路、市政管网的勘察，包含合同开始执行到项目竣工验收所包括的各种勘察（如工程测量、地质勘察、物探等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的全部勘察工作）；

工程设计：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总体方案设计及深化、初步设计（含概算）。设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景区地形塑造、景观绿化、景区道路、跨绿源路桥梁、特色园区、游客驿站、标志标识、地基与基础、建筑、结构（含钢结构〈若有〉）、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景区

亮化、弱电智能化、暖通与空调、建筑节能、市政管网、市政道路等基础配套设施设计及其他招标人要求的设计内容，配合后续施工图设计；

## 2.6 工期要求：

(1) 勘察周期：合同订立之日起 20 日历天；

(2) 可研周期：合同订立之日起 20 日历天；

(3) 设计周期：合同订立之日起 60 日历天。

## 2.7 质量要求：

2.7.1 勘察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最新的强制标准和国家或行业的最新的规范，满足设计部门的技术要求，为工程设计提供可靠、准确、详细的地质资料，以满足施工图设计的需要。

2.7.2 可研要求的质量标准：提供的报告内容应满足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及说明的通知《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 年版）》、《企业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参考大纲（2023 年版）》、《关于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的说明（2023 年版）》和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标准《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审规程（CECA/GC 1-2015）》要求的范围和深度，以及现行的经济评价方式、方法。最终提交的报告应按评审意见修改至评审通过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

2.7.3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各阶段设计成果文件均符合国家、省、市、4A 级景区有关工程设计方面的规范、文件规定的内容及深度和招标人的具体要求，初步设计成果按评审意见修改至评审通过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

## 2.8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或企业单位，且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2 资质条件：投标人需同时具备①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资质；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市政行业(道路、桥梁、给水、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③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④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中备案且资信等级为乙级及以上；

### 3 项目管理人员要求：

3.1 投标人拟派的设计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设计负责人须是本单位人员，有本单位

为其缴纳的连续一年以上的社保证明及有效的劳动合同；

3.2 投标人拟派的勘察负责人具有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和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勘察负责人须是本单位人员，有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连续一年以上的社保证明及有效的劳动合同；

4 业绩要求：

4.1 企业业绩要求：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

4.2 勘察负责人业绩要求：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

4.3 设计负责人业绩要求：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业绩；

备注：

(1) 企业类似业绩指：①单个项目总建筑面积 $\geq 4.8$  万 $m^2$ 的工程勘察业绩；②城市景观工程（含公园）、园博园、花博园、绿博园等单个项目总面积 $\geq 100$  万 $m^2$ 的设计业绩；

(2) 勘察负责人类似业绩指：单个项目总建筑面积 $\geq 4.8$  万 $m^2$ 的勘察业绩。

(3) 设计负责人类似业绩指：城市景观工程（含公园）、园博园、花博园、绿博园等单个项目总面积 $\geq 100$  万 $m^2$ 的设计业绩。

(4) 企业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5) 勘察负责人业绩、设计负责人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且在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中需体现该负责人的姓名，企业和项目负责人业绩可以重复。

5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应提供第三方出具的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应提供 2023 年 2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信誉要求：

6.1 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自行承诺，加盖公章有效）；

6.2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法定代表人、拟派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网页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 7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 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 2 个,每个联合体成员须为一个独立法人单位。

(2) 联合体成员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其他方应全权委托联合体牵头人,以联合体牵头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牵头人应是设计单位,联合体成员应是勘察单位。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 联合体应当具备本招标项目要求的相应资格条件,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成员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注:以上内容及投标文件中内容要求投标人盖章的如为联合体单位投标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

#### 四、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3 年 7 月 22 日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凭企业 CA 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4.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3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A 区第八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六楼）；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 5.3 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法人代表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
- 5.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升级的通知》（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30 分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投标人必须使用 IE 浏览器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 CA 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下载最新版本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版）”及“《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郑州版）完全卸载。）

## 六、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郑发大运河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71-66673985

传 真：0371-66673985

邮 箱：15039078974@163.com

代理机构：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总部企业基 95 号楼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7335583271

邮 箱：zxcdzbd1@163.com

监督部门：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诉受理部门）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嵩山南路 140 号

联系电话：0371-67180951

传 真：0371-67180951

邮 箱：zzsfgwsjc@163.com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郑发大运河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371-66673985

电子邮件：15039078974@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总部企业基 95 号楼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 17335583271

电子邮件： [zxcdzbd1@163.com](mailto:zxcdzbd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